

长治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

长审管批〔2025〕137号

长治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潞光电厂供热首站建设项目 节能整改方案的审查意见

山西潞光发电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潞光电厂供热首站建设项目节能整改方案审查的请示》及相关资料收悉，按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2023年第2号，以下简称《审查办法》）和山西省能源局《关于印发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实施办法的通知》（晋能源规〔2023〕3号）要求，我局委托山西安煤矿业设计工程有限公司组织专家对《潞光电厂供热首站建设项目节能整改方案》进行了评估，依据专家组评审意见及山西安煤矿业设计工程有限公司的评估报告，经审查，意见如下：

一、该整改方案基本符合《审查办法》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系列工作指南》（2018年本）的要求，原则同意该项目节能整改方案（项目代码2408-140428-89-05-410751）。

二、该项目建设地点为长子县宋村镇，已开工建设，计划2025年8月建成。2024年12月12日，长子县能源局对该项目节能审查未批先建已进行通报批评。

三、项目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

该项目占地面积25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3528平方米。新建一栋三层供热站及配套设施（含土建工程、安装工程、装饰工程），项目全部建成后可增加供热面积2000万平方米。

四、该项目建成运行后，年综合能耗7116.79tce（当量值）、9595.23tce（等价值）。项目主要能耗品种为电力、蒸汽、采暖热力，不产生煤炭消费。

依据长治市能源局《关于对山西潞光发电有限公司潞光电厂供热首站建设项目节能整改方案能耗双控影响的评价意见》（长能源节函〔2025〕14号），该项目对我市能耗双控目标任务的影响程度为“一定影响”及以下。

五、你单位应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审查办法》及《山西省节约能源条例》等法律法规、相关节能标准和规范。

六、在施工、运营中，你单位应严格落实项目节能整改方案中提出的各项节能措施，并在落实各项节能措施的基础

上不断优化节能工艺方案，提高能源利用率，对主要用能设备及附属设备要使用高效节能产品。

七、在建设、生产中，你单位应切实加强节能管理，建立健全能源管理体系；根据《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GB17167-2006）等标准规范，严格配备能源计量器具，建立三级能源计量管理体系，并自觉接受市、县能源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

八、本意见自印发之日起 2 年内有效，若项目建设地点、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能效水平等发生重大变动，或年实际综合能源消费量超过本意见 10%及以上的，你单位应及时向我局提交变更申请。





抄送：长治市能源局，长子县能源局

长治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5 年 4 月 28 日印发
